2025年度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

部门决算公开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22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1
一、部门职责.....1
二、机构设置.....2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3
第四部分 附件.....16
第五部分 附表.....3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3
二、收入决算表.....33
三、支出决算表.....3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3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3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3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具有“代表、服务、管理”的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团结教育残疾人，为残疾人服务；管理和发展残疾人事业，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任务。

1.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米易的经济建设贡献力量。

3.宣传、发展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和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科研、社会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为残疾人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和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6.承担米易县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7.指导各乡镇残疾人联合会的工作。

8.负责对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

9.开展我县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和合作。

10.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机构设置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下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包括单位：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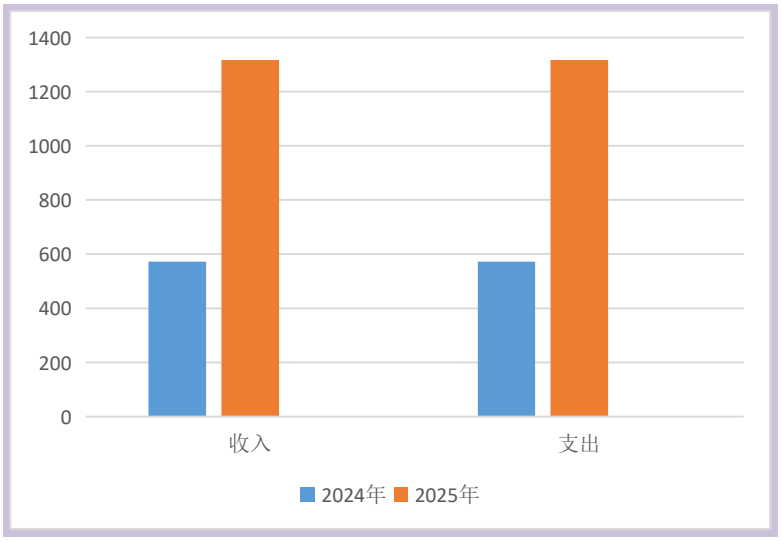
米易县残疾人服务中心未独立预算和核算，由机关统一预算和核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317.4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745.78 万元，增长 130%。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2025 年资助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用和 2025 年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增加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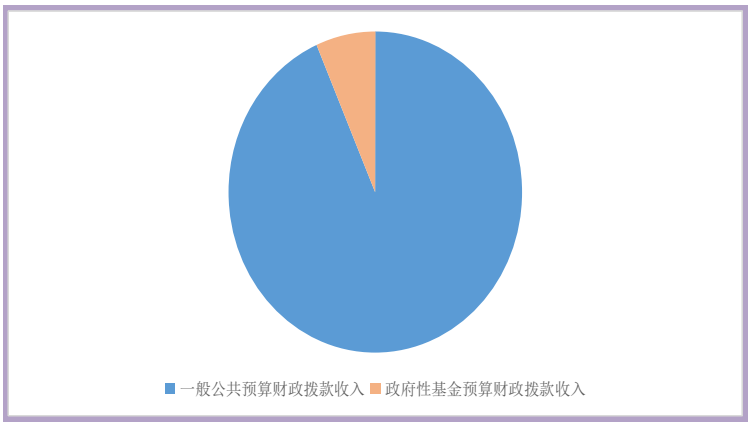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17.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31.15 万元，占 93.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6.29 万元，占 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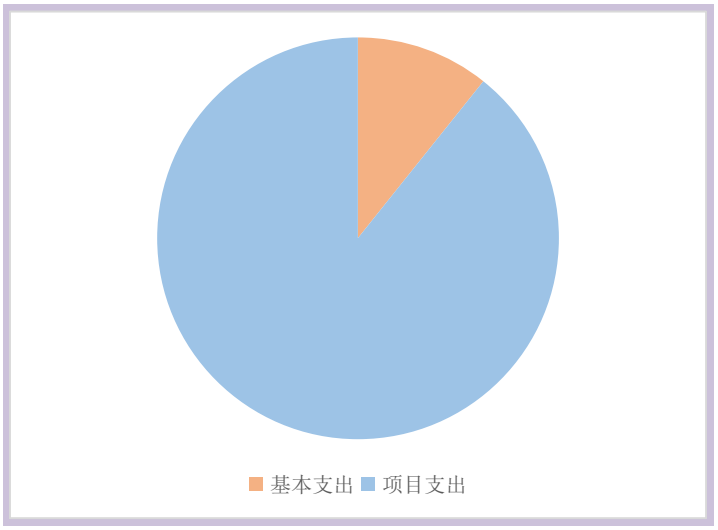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17.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1.24 万元，占 10.7%；项目支出 1176.2 万元，占 89.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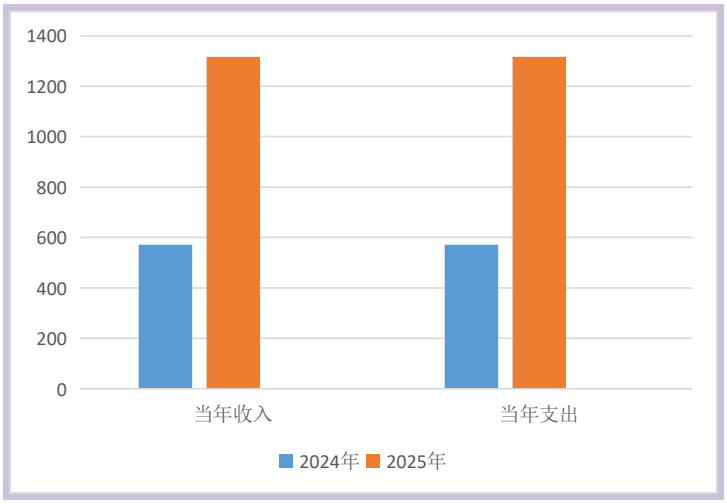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317.4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长 130%。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2025 年资助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用和 2025 年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残疾人就业

保障金增加较多。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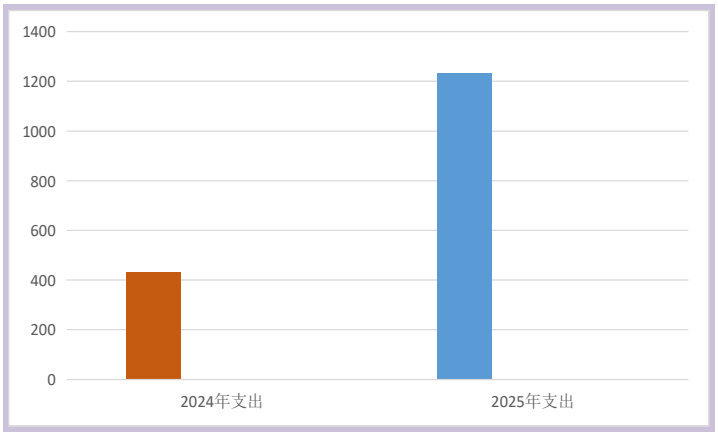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31.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5%。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99.85 万元，增长 185%。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2025 年资助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用和 2025 年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增加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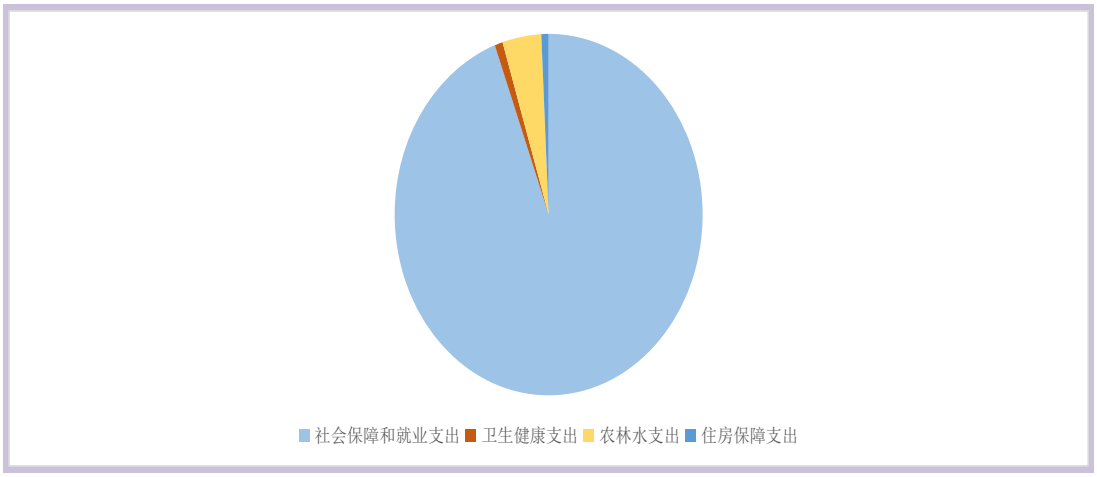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31.1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1.42 万元，占 94.3%；卫生健康支出 10.3 万元，占 0.8%；农林水支出 50 万元，占 4.1%；住房保障支出 9.43 万元，占 0.8%。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231.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7.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55

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73.2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3.5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29.1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支出决算为482.1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支出决算为484.3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9.8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1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

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8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4.2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12.农林水支出（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9.4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1.2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7.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13.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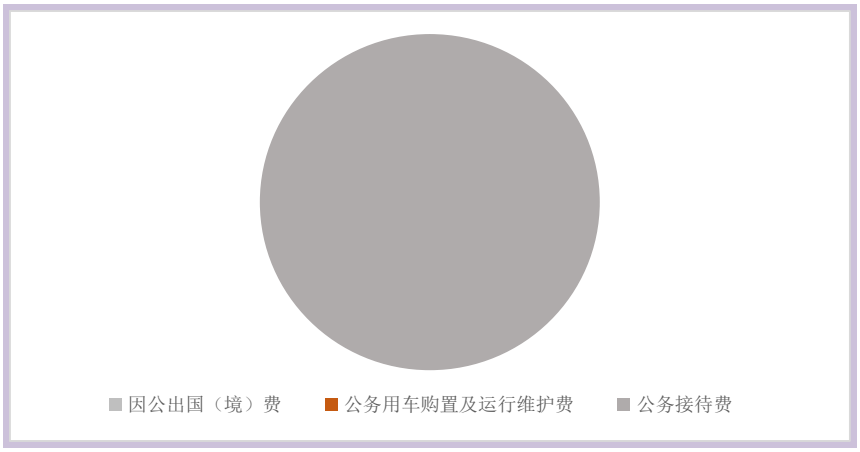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与上年度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4 年相同。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4 年相同。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

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3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24年度持平。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残疾人工作业务活动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2批次，1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3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市残联到米易县开展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绩效自评实地踏勘和脑瘫（肢体）、孤独症儿童康复救助项目质量控制工作，接待费用共计0.3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6.29万元，占本年度支出合计的6.5%。与2024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4.07万元，下降38.5%。主要变动原因是2025年度残疾人彩票公益金减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度支出合计的0%，与2024年度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96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5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残疾儿童康复、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残疾人基本辅具适配等 18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所有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所有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开展绩效自评，形成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和专项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开展残疾人工作，并完成了各项残疾人工作绩效目标。一是通过开展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减轻了残疾儿童及其家庭在康复救助方面的经济负担，改善了残疾儿童身体机能，提高了残疾儿童融入社会的能力；二是通过开展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减轻了精神残疾人家庭的经济负担，使精神残疾人得到康复和治疗，使精神残疾人的病情得到有效控制，有效减少精神病患者因肇事肇祸给社会带来的危害；三是通过开展精神、智力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项目，残疾人的生活质量明显改善，社会参与能力和获得感、幸福感显著提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反映政府在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

（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13.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反映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是由县委领导的群团组织，正科级单位，是财政全额拨款的参公事业单位，下设残疾人服务中心，该中心未独立预算和核算，由机关统一预算和核算。

（二）机构职能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具有“代表、服务、管理”的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团结教育残疾人，为残疾人服务；管理和发展残疾人事业，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任务。

1.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米易的经济建设贡献力量。

3.宣传、发展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和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文化、体育、

科研、社会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为残疾人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和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6.承担米易县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7.指导各乡镇残疾人联合会的工作。

8.负责对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

9.开展我县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和合作。

10.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有关事项。

（三）人员概况

截至2025年末，实有在岗职工5人，其中参公人员3人，事业编制2人；退休职工5人。部门参公编制5个，实有参公人员3人，下属事业单位事业编制2个，实有事业人员2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5年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7.01万元，决算报表收入1317.44万元。

（二）支出情况

2025年年初预算支出147.01万元，决算报表支出1317.44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5 年度决算报表无结转结余情况。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

全面支持落实好残疾人就业、医疗康复、社会保障等扶持政策，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制度和扶残助残服务体系，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一是为 137 名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持续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不断提高残疾儿童生活自理能力，增强社会参与；二是为 362 名困难精神残疾人开展医疗救助，减轻患者家庭经济负担，改善患者精神状态，减少易肇事肇祸的发生，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三是完成 200 名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年度工作，提高残疾人劳动技能；四是通过实施“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帮助 160 名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五是支持困难重度残疾人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改善 30 户残疾人家庭的居家环境等工作；六是按照“应保尽保、应助尽助；及时便民、属地管理”的原则，资助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增进残疾人民生福祉，促进残疾人基本医疗有保障。

2.预算管理。

单位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收支平衡”的原则，科学合理编制预决算，强化预算执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收支平衡，年末无结转结余。一是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单位公用经费的开支；二是用好残疾人项目资金，

确保残疾人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3.财务管理。

在工作开展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的规章制度、项目实施方案和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开展工作，单位按要求设置了会计和出纳岗位，人员和公用支出规范，项目支出真实完整，大额资金支付严格按照“三重一大”议事规则执行。

4.资产管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单位自用固定资产81.18万元（资产原值），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100%，均为办公设备、家具用具和残疾人康复设备等在用资产，资产利用率100%。单位无土地、车辆和在建工程情况，使用其他单位办公用房（含档案室）71.6平方米，人均占用10.17平方米。

5.采购管理。

2025年度无达到标准的政府立项招投标采购项目。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8个，涉及预算总金额1176.2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0个，涉及预算总金额0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1.项目决策。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预算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绩

效目标申报表，对项目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按照财政部门预算编制通知明确的范围、标准等编制部门预算，人员和公用支出预算按定员定额标准编制，项目支出预算真实。

按照省市残联要求和残疾人的实际情况，各股室制定任务数和项目实施方案，并提交单位理事会审定，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和项目入库，然后将方案印发给各乡镇开展各项残疾人工作。

2.项目执行。

预算执行过程中，对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年终执行完毕后，还会对项目开展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3.目标实现。

单位2025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5年度残疾人项目目标任务全部完成，部分项目资金跨年支付。通过残疾人项目的实施，一是减轻了残疾儿童家庭的经济负担，改善残疾儿童身体状况，让他们能够实现生活自理，提高参与社会活动的能力；二是使精神残疾人病情得到有效控制，减少因肇事肇祸给社会带来的危害；三是有效保障和改善残疾人的生产、生活条件，共享社会发展成果，使人民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四是维护社会稳定，为构建和谐社会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残疾人及其家属满意度达95%以上。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单位预算、决算、绩效报表及编制说明，在财政部门批复后按时在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提高单位经济活动的透明性，保证公众行使监督政府的权利，促进了单位依法行政，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遏制腐败现象的发生。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单位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未发现违规违纪行为。项目资金安排合理，实施过程规范有序，绩效目标基本按时完成，取得了预期经济社会效益。

（二）存在问题

无。

（三）改进建议

无。

附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317.44		1317.44				
年度总体目标	一是全面支持落实好残疾人就业、医疗康复、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扶持政策，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制度和扶残助残服务体系，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帮助残疾人同步迈进全面小康社会。二是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残疾人工作的开展		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医保补贴、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九年义务教育在读残疾学生资助、困难重度残疾人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等项目。				
	机关的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	125	人	137
			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	≥	330	人	362
			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	≥	200	人	200
			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	≥	160	人	160
			困难重度残疾人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	≥	20	人	3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	90	%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等于	2025	年	已完成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定性	有所提高		已完成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定性	有所提高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能力	定性	有所提高		已完成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定性	中长期		已完成
			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	定性	中长期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或其家属对服务项目的满意度	≥	90	%	98%

附件 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单位根据市残联下达的目标任务和中省资金的到位情况申请县级配套资金，并制定各个项目的实施方案，然后根据11个乡镇残疾人需求和人数比例进行任务数分配和工作安排，预拨或验收后拨付项目资金，在项目开展的过程中进行监督与指导，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及时足额拨付项目实施单位或发放给残疾人。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1）关于印发《全市残联2025年工作要点》的通知（攀残联〔2025〕7号）。

（2）米易县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米府发〔2020〕11号）。

（3）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困难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攀残联〔2022〕6 号）。

（4）关于印发《攀枝花市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攀残规〔2023〕1 号）。

（5）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和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攀府发〔2017〕

42号）。

（6）中国残联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7）中国残联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残疾人托养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8）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的通知（攀府发〔2022〕17号）。

（9）攀枝花市残疾人联合会、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攀枝花市残联紧急救助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攀残联〔2021〕30号）。

（10）关于印发《攀枝花市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攀财规〔2021〕1号）。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县残联联合县财政局印发了《米易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米残联〔2021〕24号），对资金的使用范围进行了规定；县残联还制定了年度项目实施方案，规定享受残疾人项目对象需是米易县户籍，并持有有效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还需符合对应项目实施方案的条件。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首先收集11个乡镇残疾人的项目需求，其次是考虑每个乡镇的残疾人人数，最后进行各个项目的任务分配和资金

安排、拨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1）为125名0-14岁有康复价值和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

（2）为330名困难精神残疾人实施医疗救助。

（3）为120名有基本辅助器具需求的残疾人适配基本辅助器具。

（4）为1000名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

（5）为所有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购买2025年城乡医保。

（6）为200名残疾人开展农村实用技术培训。

（7）为260名残疾人开展居家灵活就业。

（8）为160名精神智力三四级、重度肢体残疾人开展居家托养服务。

（9）按照实有人数为九年义务教育在读残疾学生提供生活资助。

（10）为20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开展无障碍环境改造。

（11）为22名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补贴。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项目名称	目标任务	标准	年度项目执行进度节点
残疾儿童康	125人	2万元	每月持续组织开展0—14岁儿童残疾筛

复救助		/人	查，1—11 月开始对 125 名残疾儿童分批次轮流康复训练，11—12 月按项目执行情况拨付资金、收集整理资料、录入数据。
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	330 人	1200 元/人，5000 元/人	常态化开展门诊服药和住院补贴工作，11—12 月收集整理资料、录入数据。
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适配	120 人	1000 元/人	1—2 月完成需求摸底调查，3—11 月辅具适配，12 月资金拨付、收集整理资料、录入数据。
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增值服务	1000 人	100 元/人	3—5 月与卫健局制定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增值服务工作方案，6—10 月按照方案为残疾人家庭签约家庭医生，11—12 月收集整理资料、录入数据。
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200 人	700 元/人	3 月，参加培训的残疾人自愿向户籍所在乡镇残联报名登记，4 月上旬将培训对象花名册报县残联，4 月下旬确定培训机构，5—11 月开展培训，12 月收集整理资料。
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	260 人	1000 元/人	3—5 月完成项目申请，6—8 月将花名册交县残联审核备案，9—11 月完成项目并拨付资金，12 月底前将项目资料报县残联备案。
阳光家园—残疾人居家托养	160 人	1500 元/人	3 月完成项目申请，4 月进行审核公示确认托养对象，5—12 月项目实施，12 月底项目完成。
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20 户	6000 元/户	3 月摸底调查，4 月完成对象确认及项目确认，5—10 月组织改造，11 月完成任务数并检查验收，12 月拨付资金。
残疾评定补贴	22 人	150 元/人	3—9 月筛查符合条件的残疾人，10—11 月完成补贴发放。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

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采取自评的方式，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收集资料，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自评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针对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完成结果等做出自我评价，并撰写评价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财政厅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年中财政厅还会下达部分2025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县财政局按时对资金进行了批复下达；省残联已对资金进行了项目分配，县残联根据当年项目任务数和中省资金的到位情况，申报县级配套项目资金，县财政局进行预算调整并下达项目资金。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项目名称	中省资金	县级资金	合计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87	163	200
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	10	32.32	42.32
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适配	13	3.27	16.27
残疾人2025年城乡医保缴费资助		155.4	155.4
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增值服务	10		10
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14		14

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补贴	4	22	26
阳光家园—残疾人居家托养	11	13	24
九年义务教育在读残疾儿童生活补助		17.3	17.3
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11	1	12
残疾人紧急救助		3.82	3.82
残疾评定补贴		0.42	0.42
文化进家庭“五个一”	1.2		1.2
残疾人全民健身活动	3		3
残疾人健身示范点建设	10		10
“温暖万家行”走访慰问残疾人活动		6	6
残疾人就业帮扶基地建设	50		50
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43.38	443.38

2.资金到位。

项目名称	中省资金	县级资金	合计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87		87
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	10		10
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适配	13		13
残疾人2025年城乡医保缴费资助		155.4	155.4
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增值服务	10		10
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14		14
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	4		4
阳光家园—残疾人居家托养	11		11
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11	1	12
残疾评定补贴		0.42	0.42

文化进家庭“五个一”	1.2		1.2
残疾人全民健身活动	3		3
残疾人健身示范点建设	10		10
“温暖万家行”走访慰问残疾人活动		6	6
残疾人就业帮扶基地建设	50		50
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43.38	443.38

3.资金使用。

项目名称	中省资金	县级资金	合计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87		87
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	10		10
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适配	13		13
残疾人2025年城乡医保缴费资助		155.4	155.4
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增值服务	10		10
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14		14
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	4		4
阳光家园—残疾人居家托养	11		11
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11	1	12
残疾评定补贴		0.42	0.42
文化进家庭“五个一”	1.2		1.2
残疾人全民健身活动	3		3
残疾人健身示范点建设	10		10
“温暖万家行”走访慰问残疾人活动		6	6
残疾人就业帮扶基地建设	50		50
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43.38	443.38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单位财务管理体制健全，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收支平衡”的原则，科学合理编制预决算，强化预算执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同时加强对决算工作的组织、编报及审核工作。

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禁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挤占挪用。对虚假冒领、套取骗取、挤占截留、贪污挪用等违纪违法的问题，一经查实，依规依法严肃处理。项目实施对象是单位的通过转账方式拨付资金，补贴残疾人个人的项目通过“一卡通”系统转账到残疾人本人的社保卡账户，并会不定期地抽查资金到位情况。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和管理过程中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年初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从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预算执行过程中，开展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年终执行完毕后，还会开展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确保按期完成本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资金均已全部按时下达，并在指定工作时限内将资金全额拨付到位，无拖欠、截留现象，资金到位后无挪用情

况。按照目标任务进行分配，2025 年已按时完成了目标任务，明细如下：

1.为 137 名 0—14 岁有康复价值和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

2.为 362 名精神残疾人实施医疗救助。

3.为 152 名有基本辅助器具需求的残疾人适配基本辅助器具。

4.为 1000 名残疾人开展家庭医生签约增值服务。

5.为 4758 名残疾人购买 2025 年城乡医保。

6.为 200 名残疾人开展农村实用技术培训。

7.为 260 名残疾人开展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

8.为 160 名精神智力三四级、重度肢体残疾人开展居家托养服务。

9.为 173 名残疾儿童提供九年义务教育在读残疾学生生活资助。

10.为 30 户残疾人家庭开展无障碍环境改造。

11.为 28 名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补贴。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减轻了残疾人及其家庭在康复训练、门诊服药、住院、无障碍改造等方面的经济负担；帮助了残疾人家庭掌握生产技术，增加了生产收入，使残疾人的生活水平有所提高。

2.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的开展，让更多的人关心爱护残疾人这个弱势

群体，让残疾儿童及时接受了康复治疗，有效改善了残疾儿童的身体机能，帮助其融入社会生活；让精神残疾人得到了稳定的药物、住院治疗，稳定了病情，提高了精神残疾人的社会适应力，减少了精神残疾人因肇事肇祸给社会带来的危害；提高了残疾人的科技知识和实用技术水平，增强了残疾人自身发展生产能力，让残疾人群体充分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3.可持续影响。

改善残疾儿童身体机能，提高了残疾人融入社会的能力，提高了残疾人生活水平，改善了残疾人的生活状况，促进了残疾人事业的发展，保障了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共享社会发展成果，使残疾人在康复、教育、就业、社会保障等方面得到了全面发展。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5 年度残疾人项目目标任务全部完成，部分项目资金跨年支付。全年基本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本单位承担的残疾人事业工作。残疾人及其家属满意度达 95%以上。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